

富民县农业农村局文件

富农提案复〔2022〕16号

关于对县政协十届一次会议 第127号提案的答复

王晓云委员：

您提出“关于建设云南兰科植物种质资源库及兰花主题公园的建议的提案”，已交我们研究办理，经2022年6月16日与您面商同意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关于“建立兰科植物种质资源库”的建议

在县委、县政府印发的《云南省农业科学院 富民县人民政府共建全国农业科技现代化先行县实施方案》中，已将建立兰科种植资源库和繁育展示中心列入2022—2025年项目实施计划，依托云南省农业科学院中药材及花卉发展服务组逐步实施。

二、关于“建立兰花主题公园”的建议

目前，由于建立兰科种植资源库和繁育展示中心尚未实施，建立兰花主题公园尚不具备条件。今后将积极报请上级相关部门，尽可能的争取上级资金支持，推动“云南兰科植物种质资源库及兰花主题公园建设”项目的实施。

三、关于“兰花产业化”的建议

目前，我县花卉重点以发展观赏盆栽花卉和以食用（精油）玫瑰、万寿菊、薰衣草等品种为主的加工型花卉为主，2022年上半年全县完成花卉园艺面积0.48万亩，其中鲜切花面积0.19万亩，产量4600万枝。今后将结合现行县共建将筛选示范应用新品种新技术2—3个（项），打造花卉核心示范基地300亩。

感谢您对富民县农业农村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希望今后继续提出宝贵的意见建议。

联系人：翟家胜

联系电话：

附：提案办理意见反馈表



抄送：县政府目督办，县政协提案委。

富民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2年8月4日印

附件

提案办理意见反馈表

承 办 单 位 填 写	提案者 (领衔人)	王晓云	提案编号	(2022)127号	承办单位	县农业农村局
	面商领导	田茂荣				
	提案标题	关于建设云南兰科植物种质资源库及兰花主题公园的建设的提案				
	提案采纳 情况(打 “√”)	全部采纳	部分采纳	解释说明	不能采纳	
填 写	提案落实 情况(打 “√”)	已解决或部分解决 (A类)	列入计划逐步解决 (B类)	暂不能解决或留作参考 (C类)		
				√	√	
提 案 者 填 写	请在下面选项中打“√”					
	收到答复件日期	2022年8月15日				
	答复前听取提案者意见(面商)方式	上门或邀请前往	√	电话或其他	未联系	
	办理(面商)人员态度	好	√	一般	差	
	答复是否针对提案建议	针对	√	基本针对	未针对	
	是否同意办理结果	同意	√	理解或保留	不同意	
	对提案办理情况的总体评价	满意	√	基本满意	不满意	
	对提案办理的意见建议(不够书写请另附页):					
提案者 签名	2022年8月15日			联系电话		

说明: 1.此表由承办单位填写好后,随办理答复件送提案者(联名提案送领衔人)。2.提案者收到此表后,请填妥返承办部门,由承办部门连同答复件报送县政协提案委(地址:永定街115号县政协提案委办公室,传真:68811325),归口抄报县委目督办(地址:环城南路362县委大楼310-1室,传真:68812766)或县政府目督办(地址:永定街88号县政府办公楼7楼综合科,传真:68812001)。

